



高新区市场监管局启动“3·15”系列维权活动

当好百姓“买用吃”的守护者

本报济宁3月14日讯(记者 王博文) 一年一度的“3·15消费者权益日”现已来临,今年的消费维权年主题为“信用让消费更放心”。结合该主题,济宁高新区市场监管局将积极开展一系列活动,畅通消费者诉求渠道,完善维权机制,全力打造安全放心的市场消费环境。

“2018年,共受理消费投诉2242件,办结2242件,其中食品

投诉191件,电梯投诉120件,工商投诉1931件,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152万元……”高新区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介绍,在今年“3·15消费者权益日”来临之际,该局将持续开展“农村假冒伪劣食品”、“农村集贸市场”、“农村消费市场”、“保健”市场、“侵权假冒商品”五项专项整治行动,当好老百姓“买用吃”的守护者,切实维护良好的市场

经营秩序。

3月15日当天,高新区市场监管局还将在永旺购物中心广场开展3·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主题宣传,邀请辖区内源根石化、佳世客、红星美凯龙、同仁堂大药店、九龙家电五家企业参加。现场将设置咨询服务台,通过发放宣传资料,进行现场咨询问答等形式,向广大消费者实物展示食品、药品等,讲解

日常消费知识,解答相关问题。与此同时,各街道市场监管所也将同步开展消费教育进校园进社区进农村活动,引导消费者理性消费,增强消费维权意识,提升辨别假借能力,切实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。

广大市民如遇到合法权益被侵害时,可拨打维权电话12315,高新区市场监管局将竭诚为您服务。

5年10次保养,第3次却要收费

经高新区市场监管局调解,商家除去消费“门槛”

本报济宁3月14日讯(记者 王博文) 花2000元,在4S店办理了5年10次的车辆保养服务,可进行第三次保养时却被商家拒绝,称要另外收费……近日,市民张洋(化名)向济宁高新区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讲述了自己遭遇的一件烦心事。

去年5月份,张洋为车辆进行保养时,被一家4S店的优惠活动所吸引。“花2000元,就能获得5年10次的车辆保养服务,很划算。”销售人员为其推荐的一项车辆保养服务,听起来十分有吸引力。

张洋仔细盘算了一番,认为这要比直接去4S店做普通保养划算很多,而自己平时用车较多,车辆保养自然也少不了。随后,他几乎没有犹豫,在销售人员的成功推荐下,购买了这项看似优惠的保养服务。

不到一年的时间,他就进行了2次车辆保养,4S店也都予以了相应的服务,张洋感到十分满意。但就在他开着爱车来到4S店准备进行第3次保养时,却遭到了店家的拒绝。对方称其需另外交纳保养费,才可继续进行保养。

店家称,这项车辆保养服务1年仅可使用2次,也就是说,在同一年使用第3次,便要交纳相应保养费。对此,张洋表示不能接受。他认为,自己在购买这项服务时,店家并未告知1年仅可使用2次的规定,而自己一直理解为只要在5年之内使用完10次保养服务即可。他认为4S店存在消费欺骗行为。同时,他也希望市场监管部门核实,协调商家不限次数保养车辆或退款。

最终在高新区市场监管局的调解下,4S店积极联系到张洋。经双方协商,4S店同意每年不限次数为其车辆提供保养服务,直至10次保养全部做完。



部门声音

市民要明明白白消费 保存好资料方便维权

“这起纠纷,店家在售卖商品时,未明确提供车辆保养服务的具体事项,对消费者存在一定的误导。”高新区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表示,根据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规定,经营者有提供商品和服务真实信息的义务。同时,第五十三条也明确规定,经营者以预收款方式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的,应当按照约定提供。未按照约定提供的,应当按照消费者的要求履行约定或者退回预付款;并应当承担预付款的利息、消费者必须支付的合理费用。

“在日常生活中,消费者应该及时掌握维护自己合法

权益的正确途径。”工作人员提醒,购买汽车保养服务时,应认真识别4S店宣传广告及优惠活动的真实性和合法性,问清所购商品具体事项,做到明明白白消费。

消费者可将店内的宣传海报、宣传单页等一切可以证明事实的材料保留下来,以备维权。还有一点十分重要,消费者在购买商品时,一定要与商家签订收据或协议合同,并主动索取并妥善保管购物凭据,如若遇到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时,这些资料及凭据可作为投诉或申诉的重要依据。

本报记者 王博文

60余家设餐学校负责人 集中参加食品安全培训

本报济宁3月14日讯(见习记者 张慧) 12日,济宁高新区学校幼儿园食品安全工作会议在高新区产学研基地举行。会上宣读了《关于开展2019年春季开学学校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工作的通知》,并就学校食品安全进行部署,进一步增强学校及托幼机构食堂食品安全意识和法制意识,改善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状况。

学生饮食安全牵扯着千家万户,校园食品安全工作一刻都不能放松,提高对学校食品安全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十分必要。随着高新区食品安全水平稳步提升,学校食堂硬件设施,后厨环境卫生,主体责任落实等各方面均大幅提升,但部分学

校仍存在食品安全薄弱状况。对此,学校校长(园长)要切实履行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责任,监督各项食品安全制度落到实处。要加大投入,对学校硬件设施进行升级改造,提升食品保障水平。要严把食品原料进货关、食堂环境卫生关、餐饮用具消毒关、食品原料保管贮存关、饭菜留样关,食堂从业人员体检培训关。要强化食品安全巡查制度,确保发现问题及时整改。

会议期间,还就学校食品安全知识、学校食品安全监管、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、学校食堂管理要求、食物中毒常识和处置方法等方面进行了食品安全培训,辖区内60余家设餐学校机构负责人参加。